

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忠義新六藝」評選實施要點

114 年 5 月 6 日畢業典禮第一次籌備會修訂

一、宗旨：

- (一) 啟迪多元智能，展揚忠義兒童個人優勢潛能。
- (二) 發展全人教育，厚植忠義兒童未來競爭實力。

二、主辦單位：本校教務處、學務處、輔導室。

三、協辦單位：本校家長會。

四、申請資格：本校應屆畢業生。

五、申請及評選方式：

本獎項主要以個人提供書面資料為審查依據，申請人須於 114 年 5 月 12 日-5 月 16 日，檢附下列文件供教務處進行積分初審。

- (一) 忠義新六藝積分審核表(附件一)【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請依序裝訂】。
- (二)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自我檢核表(附件二)【提供評選委員會評分參考】。

六、重要期程：

- (一) 積分初審：114 年 5 月 16 日(五)前(送教務處進行初審)。
- (二) 積分複審：114 年 5 月 22 日(四)(確認積分、05/23(五)補件截止)。
- (三) 委員審查：114 年 5 月 26 日(一)(08:50 會議室)。
- (四) 名單公布：114 年 5 月 27 日(二)。

七、審查名單說明：

- (一) 「忠義新六藝積分審核表」積分審核，占總成績 70%。
- (二) 班級導師審核學生日常表現，占總成績 30%。
- (三) 為確保競賽之公正公平，遴選委員評審前需簽訂保密協定，善盡保密責任。
- (四) 審查時依相關項目給分，並進行分數之加總與名次排序，每班取前六名。

八、注意事項：

- (一) 入選人員如經人檢舉或告發行為偏差，有違校風，經本委員會查有具體事實者，將取消得獎資格。
- (二) 請用長尾夾固定評選表及證明文件影本(不用裝訂)，評選結果將於畢業典禮進行公開頒獎，本活動繳交之資料不會退回。
- (三) 得獎名單經公佈後，申請者如有疑問，可於 114 年 5 月 28 日(三)前提出成績查閱之申請。

九、給獎方式：於畢業典禮時，頒發「忠義新六藝當選證書」乙張及「忠義新六藝紀念提袋」乙只。

十、本評選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務主任 陳宜凌

主任：

教務主任 林德宗

校長：

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校長 林泓成

「忠義新六藝」學生日常生活表現審查表

班級	六年 班	座號			姓名		
編號	內 容	學生自我檢核 (請打○)				導師評分	
		完全 可以 做到	大部 分可 做到	少部 分可 做到	完全 無法 做到	(依實際表現 給予 0-3 分)	
01	對於父母親或照顧我的家人，我會抱持感恩的心，不會出言頂撞、隨意生氣或做出讓家人傷心的事。						
02	對於教導我的老師，我會虛心接受教誨並認真學習，注意學生對老師應有的基本禮節。						
03	我了解學校有些遊戲器材對使用者有年齡的限制，如果不適合我，即使很想玩，我也可以自我管理不去玩。						
04	我了解學校規劃上下學的路線或家長接送區是為了全體小朋友的安全，即使有些不方便，我也可以做到遵守學校規範。						
05	上課鐘響即是上課時間到，即使還很想玩，但我可以自我管理，立即結束下課活動，儘快進教室準備上課。						
06	我知道學校的圍籬目的在區隔學校內外，即使圍籬低矮，我也能自我管理，從門進出，不跨越圍籬。						
07	環境整潔需要大家共同維護，在任何時候，不管在學校或校外，我會將垃圾放置垃圾桶或帶回家處理，不會隨意丟棄。						
08	了解環境保護的重要，在學校或家裡，我會做好垃圾分類的工作，善盡保護地球的心力。						
09	我在學校與同學和平相處，不會以不適當的言語或肢體動作對待同學，或聯合其他同學孤立某位同學。						
10	在學校我願意幫忙老師或同學，在家裡我也很願意幫忙分擔家務。						
		合 計					
家長簽名				導師簽名			

(學生自評→家長簽名→導師簽名→教務處)

忠義新六藝積分審核表

六年	班	座號：	號	姓名：	導師簽名：			
檢核指標				成績計算	證明文件頁碼	上限	自評得分	審核
							初審	複審
1.	擔任孔廟解說員			解說達人證書 ☐ 初級 2 分 ☐ 中級 4 分 ☐ 高級 8 分		8		
2.	獲選班級模範兒童(含全市)			獎狀 () 次 * 1 分(含市表揚)		6		
3.	代表本校對外參加數理比賽獲獎			市級 () 張 * 1 分，全國 () 張 * 2 分， 國際賽 () 張 * 3 分，(具公立機關開立證明)		10		
4.	代表本校對外參加體育比賽獲獎			市級 () 張 * 1 分，全國 () 張 * 2 分， 國際賽 () 張 * 3 分，(具公立機關開立證明)		10		
5.	代表本校對外參加語文比賽獲獎			市級 () 張 * 1 分，全國 () 張 * 2 分， 國際賽 () 張 * 3 分，(具公立機關開立證明)		10		
6.	代表本校對外參加藝術比賽獲獎			市級 () 張 * 1 分，全國 () 張 * 2 分， 國際賽 () 張 * 3 分，(具公立機關開立證明)		10		
7.	參加校內個人體育比賽獲獎			校內體育個人比賽獎狀 () 張 * 1 分		8		
8.	參加校內個人語文比賽獲獎			校內語文個人比賽獎狀 () 張 * 1 分		8		
9.	學期總成績獲獎(期末五育)			獎狀 () 張 * 1 分(最高 11 分)		11		
10.	完成越野賽跑			完賽證明 () 張 * 2 分(最高 6 分)		6		
11.	布可星球挖礦點數			☐ 累積能量 1000 點得 0.5 分，最高 7 分		7		
12.	作品刊登於本校(電子)校刊或 國內公開發行之報章雜誌			作品榮獲刊登 () 篇 * 1 分(最高 6 分)		6		
※團體 10 人以下積分 $\frac{1}{2}$ ，11~30 人積分 $\frac{1}{4}$ ，31 人以上積分 $\frac{1}{8}$ 。					合計	100		